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6 年 1 月 1 日—2016 年 3 月 31 日

2.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亏损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约人民币 615 百万元	盈利：人民币 19 百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约-0.085 元/股	0.003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2016 年 1 季度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亏损。主要原因是钢材市场虽环比上年四季度有所好转，钢材价格略有上升，但与上年同期相比仍降幅较大，而原燃料价格同期降幅小于钢价降幅，效益空间被压缩。公司虽然持续深挖内部潜力，采取多种措施降本增效，但不足以弥补钢价下跌带来的效益损失，致使公司亏损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4 月 15 日